

附件

南昌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 行动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工作要求，持续改善全市空气质量，扭转 PM_{2.5} 年均浓度上升和优良天数下降的不利形势，实现年度环境空气质量任务目标，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实施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12 月 31 日，共计 122 天。

二、工作思路和目标

严格贯彻全省“一盘棋”思想，落实大气污染防治“一二三四五”工作法，坚持减排与管控两个重点，推动全面、全域、全境的“三全”治理，强化考核调度、帮扶督导、纵横联动、科技支撑，围绕控煤、控尘、控气、控车、控烧五个方面开展专项整治，着力解决当前工作中“落实不力、联动不足、权责不明、力度不一”等问题，力争在 2022 年剩余时间内，实现 11 月 30 日前不出现污染天、12 月污染天不超过 2 天、9 月底实现全年 PM_{2.5} 与去年同期持平，10 月 1 日-12 月 31 日 PM_{2.5} 浓度比去年同期下降 0.5-1 微克/立方米，达到全年 PM_{2.5} 浓度不高于 31.1 微克/立方米，优良率不低于 91.7% 的年度目标。

三、组织机构

成立南昌市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万广明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

副组长：王 强 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委宣传部分管领导，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察室、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城管执法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林业局、市公安局交管局、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市气象局、市建投集团、市产投集团、市政公用集团、市交投集团、市轨道交通集团、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湾里管理局主要领导。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生态环境局，陈宏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由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执法局、市住建局抽调工作人员组成专班负责日常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统筹谋划协调各方面的工作。
2. 负责组织各专项治理工作组，对专项治理领域的工地、道路、车辆、企业等各类大气污染源信息开展全面排查，纳入清单化管理。
3. 负责对全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进行日监测、周分析、月通报，收集整理、编发各类专报、通报。
4. 负责领导小组各种会议的筹备、组织、综合性文件的

起草。

5. 负责抽调生态环境、住建、城管执法、公安、工信、市场监管、公安交管、交通等部门(单位)人员组成联合执法组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督导,对发现问题实时交办整改。

6. 会同市委督查室、市政府督查室对巡查交办事项追踪督办,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7. 负责建立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责任制度,并对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8.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主要任务

(一) 强化燃煤污染治理

1. **深化分散锅炉综合整治。**10月底前完成10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淘汰“回头看”和生物质锅炉排放水平执法检查,严防擅自启用燃煤锅炉或生物质锅炉掺烧燃煤,确保锅炉废气达标排放。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建成区不再审批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项目。加快园区集中供热建设,推进小蓝开发区热电联产项目建设投产;对实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的燃煤锅炉依法淘汰。(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小蓝开发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湾里管理局配合。以下任务均需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湾里管理局落实,不再列出)

2. **开展“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散煤专项清理行动。**加强已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管理,持续开展排查检查,

严查“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生产、销售、使用、储存、运输煤炭及其制品等行为。（市城管执法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配合）

（二）强化扬尘污染治理

3. **施工扬尘污染治理。**9月20日前完成对市区及各县区在建的房屋建筑、道路、市政、拆迁、水利等施工项目的排查工作，对落实“六个百分百”、扬尘污染防治预算管理制度、加装视频及在线监控设备的工地允许施工，对未落实的实施停工整改，9月底整改落实到位，经行业主管部门现场验收合格签字后方可复工。按照重点工地名单（附件2）动态开展巡查工作，并建立施工扬尘整治清单台账，动态更新工程施工进展，将处于基坑开挖、园林绿化、竣工配套施工阶段和扬尘污染问题频发的工地作为整治重点，实施差异化管理，对发现1次问题的立行立改，发现2次问题的立行立改并进行处罚，发现问题3次及以上的停工1周。狠抓市政工程污染治理，9月底前，市属各平台公司必须建立环保专业公司或组建环保专班等专业污染治理队伍，系统落实各自平台旗下建设项目的废气、噪声、废水等环境治理。（市住建局牵头，市城管执法局、市工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各平台公司等配合）

4. **强化道路清扫保洁。**严格按照南昌市《“马路本色”行动环卫作业质量标准》实施道路清扫保洁作业。①持续开展“马路本色”行动，固化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人行道冲洗、快速流动保洁”作业机制，坚持每天对市区建成区主

次干道及车行道在 5 米以上的背街小巷实施机械化清扫、冲洗，有效控制路面扬尘污染；②利用大型抑尘雾炮车和洒水车，巡回对重点路段实施喷雾和洒水作业，遇不利气象条件，增加洒水或喷雾降尘次数，加强城市道路扬尘的管控；③科学开展道路保洁工作，严格落实“吸冲洗保”的环卫作业模式，强化重点路段（附件 3）清扫保洁，早晚高峰等重点时段前做好道路保洁作业，控制路面扬尘污染。④加强建筑垃圾运输监管，加大建筑垃圾运输线路巡查频率，重点运输线路至少每 2 小时巡查 1 次，发现抛撒滴漏污染路面、不密闭运输、车轮带泥上路等问题的运输车辆一律查处；加强运输路线清扫力度，各县区执法人员巡查中发现污染路面情况及时调度保洁单位实施路面清扫保洁，避免二次起尘。⑤常态化开展“洗城”行动，制定洗城方案，利用每周六或 PM₁₀ 浓度大于 150 微克/立方米的天气后，于 9:30-16:30 时段立即组织一次全面洗城，降低城市积尘负荷。⑥建立应急处置机制，强化对各类突发性路面污染的快速处置。（市城管执法局牵头）

5. 深入开展建筑垃圾运输扬尘污染治理。对敞开运输、超载冒尖运输，车辆带泥上路、沿途遗撒物料，建筑垃圾消纳场未覆盖、未洒水降尘、违反运输时间、未批先运、不按规定运行路线运输等违法行为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建筑垃圾运输整治台账，倒查运输公司，对累计受处罚的违规运输车辆达到 5 台的企业禁止 1 周开展渣土运输营运。九龙湖、彭家桥、洪都片区等中心城区周边实施渣土运输夜间转白天

试点。优化建筑垃圾运输路线，沿江北大道（八一大桥-赣江大桥）、昌南大道（真君路-莲塘北大道）等路段禁止渣土运输。（市城管执法局牵头，市公安局交管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配合）

6. 全面实施落地堆场码头扬尘污染治理。采用遥感、无人机、人工核查等方式，全面排查市区及各县区建成区范围内的裸地，形成“一区一地一图一号”；根据裸地面积、现状用途、覆盖情况、扬尘污染严重程度，明确分类整治标准和时限要求，以督办单形式发至各辖区、各责任单位限期整治。施工区域内的裸地和易扬尘物料，由相关施工单位进行覆盖、绿化或铺装；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内裸地，由建设单位负责覆盖、绿化或铺装；拆迁工地的裸地，由房屋拆除施工单位负责覆盖、绿化或铺装（市住建局牵头）。市政道路、公路、河道沿线、主次干道两侧、公共绿地的裸地，由相关养护主管部门组织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建筑垃圾消纳场裸地，由管理单位负责覆盖、绿化或铺装（市城管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储备土地的裸地，由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辖区政府组织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相关费用列入收储、征迁成本（市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工业企业范围内的裸地和易扬尘物料，由所在工业企业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各村和居民小区内公共场所的裸地和易扬尘物料，由各村和物业服务企业进行覆盖、绿化或者铺装；长期闲置土地及其它城市裸地，有产权、管养单位的，由产权、管养单位负责覆盖、绿化

或铺装，无产权、管养单位或者产权、管养单位不清晰的，由各乡镇政府、街办、管理处负责覆盖、绿化或铺装（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湾里管理局负责）。

(三)持续削减工业污染排放

7. 加快实施重点减排工程。加快推动方大特钢超低排放改造，年底前完成130平烧结机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年底前方大特钢轧钢厂加热炉等有组织、无组织、清洁运输等环节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全面开工，督办确保晨鸣纸业超低排放改造计划年底前完成。（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牵头）

8. 深入推进 VOCs 深度治理。督促重点园区、企业落实“一园一策”“一企一策”治理方案，建立企业治理清单台账，定期通报治理工作进展，督促企业按照方案倒排工期，加快落实治理措施，实施销号式治理升级，提高企业治理“三率”（无组织收集率、治理设施运行率、VOCs 去除率），实现减排实效。深化有机化工表面涂装、包装印刷、电子信息等重点行业企业和产业集群治理成效，推动江铃专用车、江铃晶马、南昌印钞厂等重点企业实施 VOCs 综合治理减排示范工程。（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9. 强化臭氧攻坚帮扶和执法检查。10 月底前，开展一轮汽车制造、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塑料制造、电子信息等行业专项执法行动，重点查处企业通过旁路直排偷排、治理设施擅自停运、严重超标排放，以及 VOCs 监测数据、LDAR、运行管理台账造假等行为；强化限期责令改正、行政处罚力度，不定期调度和通报各县区执法检查数量、责令改正和涉 VOCs

处罚案件数量。典型案例向社会公开曝光，涉嫌污染环境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依法严肃查处。加强对企业自行监测及第三方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提高企业自行监测数据质量。并每月5日报送当月检查问题清单和企业整改进度情况。（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10. 深化涉气企业绩效分级管控。持续扩大评级范围，依据江西省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绩效分级办法，对涉气企业、重点园区（产业集聚区）内企业应评尽评，按照“能低不就高”的原则，从严把控评级结果，实施分级动态管理；9月底完成颗粒物及氮氧化物企业评级，并制定更新应急减排清单。（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11. 强化锅炉炉窑治理。9月底完成一轮生物质锅炉使用环节排污情况排查，确保在用生物质锅炉稳定达标排放。重点检查厂内生物质锅炉规模合计达到10蒸吨/小时以上的企业，以及城市建成区内的生物质锅炉，检查要点为锅炉烟气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情况、自行监测及公示情况、排污许可证申领以及依证排污情况，同步开展烟气达标排放情况监督监测。厂区内生物质锅炉合计蒸发量达到10蒸吨/小时以上的企业，应开展烟气达标情况抽测，对超标排放的锅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充分采取行政处罚、停产整治等措施，依法从严查处违法行为。9月底完成建成区**燃油和燃气锅炉**烟气排放情况排查，排查要点包括锅炉运行情况、锅炉烟气自行监测情况。加强锅炉环保设施运行及注意事项指导帮扶，为后续锅炉低氮改造工作打好基础。

10月底完成建成区**砖瓦窑**回头看，重点检查污染防治设施及在线监控设施运行情况、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严禁掺烧燃煤。（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四）深化移动源尾气治理

12. 加大在用车监管力度。持续发挥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和黑烟车抓拍作用，完善黑烟车抓拍网络建设，持续开展打击“黑烟车”专项行动；重点对遥感监测超标率10%以上的营运柴油车大户开展入户检查。强化汽车排放检测与强制维护制度（I/M制度）落实，加强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I站）和汽车排放性能维修单位（M站）的监督检查，推进检验机构监管市县联动试点，关注设备校准与标气，提升检测数据质量，组织开展检验机构年度评估工作。常态化开展重点时段重点路段路检路查及入户监督抽测，攻坚期间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路查及抽测数量不低于300台，重点检查尿素添加情况和SCR安装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交管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13. 强化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力度。9月底前，全面排查工业企业、施工工地及物流园区非道路机械使用情况，清退冒黑烟等超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督促企业、物流园完成所有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对国III以下超标排放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实施分类治理，及时淘汰不具备治理条件的，鼓励引导物流园区、工业企业、港口码头使用清洁能源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交管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14. 加强油品使用环节监督检查。10月底前完成一轮油品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储存、使用不合格油品和车用尿素行为，持续开展清除无证无照经营的黑加油站、流动加油罐车专项整治行动。在开展用车大户入户检查、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的同时，要抽查其使用的油品质量，发现油品质量超标的，要追溯倒查销售、生产环节，问题线索及时移交至市场监管、公安等主管部门依法查处。（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交通运输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配合）

（五）优化城市“三烟”治理

15. 开展餐饮油烟和露天烧烤专项治理。9月底前，完成大型餐饮企业（含6个灶头及以上）及机关单位、医院、学校等大型食堂油烟治理设施安装运行排查工作，动态更新管理台账，对排查发现餐饮油烟污染问题的企业，依法责令限期1个月内完成整改，对拒不整改的，依法责令停业；指导餐饮企业安装、使用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维护并做好台账记录，探索集中治理模式。对未按要求安装油烟净化设施、设施运行不正常的或违规露天烧烤的，依法责令停业并处罚款；对油烟净化设施未定期清洗维护、记录台账不健全的，依法责令限期整改并处罚款；加大对因油烟污染问题被处罚或被投诉的餐饮店“回头看”检查频次。（市城市执法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配合）

16. 强化露天禁烧管控。持续完善三级禁烧网格，督促2021年存在省级通报露天焚烧火点的县区建设完善高空瞭

望监控系统，协同推进“人防+技防”监管能力建设，利用无人机等装备，对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开展全天候、无死角的巡查。严格管控城市露天焚烧行为。市林业局负责规范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疫情焚烧处理、除治性采伐、烧荒炼山行为，指定规范处置办法，并提前报备实施计划。（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执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17. 持续巩固烟花爆竹禁燃成效。突出“重点时段、重点区域”的烟花爆竹禁燃管控，加强部门协同，切实抓好重大节日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禁售工作，从严查处违法违规燃放销售烟花爆竹行为，全链条压实烟花爆竹禁燃责任。在污染天气期间，结合实际适当扩大禁燃禁放管控区域。（市公安局牵头）

五、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2年9月10日前）。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市直各有关单位要切实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结合本地本行业职责，制定相应的攻坚行动方案，召开动员部署大会，营造浓厚氛围。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2年9月1日-10月31日）。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市直各有关单位按照属地管理、行业监督、权责一致的原则，落实全市总体实施方案要求，明确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建立问题台账，集中时间、集中力量、集中整治，通过限期整改和清理整顿，力求在短期内取得实质性成效。

(三)巩固提高阶段(2022年12月31日前)。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市直各有关单位在11月10日前召开阶段复盘总结,查漏补缺,围绕集中整治与常态长效管理相结合、治标与治本相结合、立足长远与狠抓当前相结合,及时总结推广整治行动中有效措施做法和成功经验,巩固和完善整治成果,建立健全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水平。

六、保障措施

(一)压实主体责任

1.实施点位长责任制度。全市22个国家、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设“点位长”一名,原则上由监测点所在县(区、开发区、管理局)党(工)委或政府(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各“点位长”要围绕上级下达的空气质量改善年度目标和工作任务,组织制定辖区大气治理重点任务和工作计划,每月至少对属地、部门开展一次工作调度,调度工作做到六个明确,即“明确污染源,明确存在问题,明确责任单位,明确具体负责人,明确完成时间节点,明确工作成效”,每季度滚动更新辖区内大气污染源清单信息。

2.配套制定实施方案。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要抓紧研究制定本地具体实施方案,逐项细化分解任务,明确具体工作措施、时间节点和责任单位,细化明确领导责任、目标任务,强化县区、乡镇、街道大气污染防治属地管理责任,把工作责任压实到各有关部门、各相关企业。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行动方案、各专项治理工作组专项方案、

资料台账和总联络人信息等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前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 强化履职监督。市直相关部门要按照“管行业管环保”的原则，重点对工地、道路扬尘污染、VOCs 无组织排放、涉气工业企业、柴油货车超标排放、露天焚烧、餐饮油烟污染等开展专项督查，对省、市转办的污染问题一律依法停工，严格对照治理标准进行整改，未整改到位的不得恢复施工、生产。各级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通过明察暗访、核查台账、道路积尘走航、激光雷达走航等方式进行督查检查，建立问题清单（详见附件 4）转办属地和责任部门，各地各部门要逐一分解问题清单整改责任，按照立整立改、快整快改的原则，及时报告整改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5），进行闭环销号管理。各级攻坚领导小组要强化对属地、部门履职监督，对因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不力、敷衍应对、玩忽职守，导致大气污染问题反复、空气质量反弹的，实施“一事三查”，即：查牵头单位，查所在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湾里管理局，查业主（企业、施工）单位，对相关单位和人员，要严肃追责问责。

(二) 深化技术支撑

9 月底前，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须引入第三方大气服务团队，推进辖区大气污染防治“一站一图”“一区一策”精细化治理。综合运用无人机巡航、高空瞭望、雷达扫描、走航等技术手段，加强监管执法科技支撑；开展气象、空气质量数据综合分析，厘清污染源头、特征因子、污

染程度和影响，为科学、精准治污提供技术保障。市气象局强化气象监测和分析，实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最大限度缓解污染影响。

(三) 加强调度提醒

定期对排名靠后且同比恶化的县区进行空气质量预警提醒，落实“以时保日、以日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完善空气质量实时盯控、日分析、月会商机制和任务滞后预警机制。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各市直部门每月30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报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 加强联防联控

深入落实与九江、宜春、新余等传输通道地市的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完善大气污染防治信息共享平台；加强上下风向之间县区大气污染防治协作，组织开展污染源联合或交叉检查。

(五) 加大宣传引导

邀请新闻媒体重点对我市大气污染防治相关工作进行跟踪报道，定期在报纸媒体公开各县区空气质量改善情况，鼓励市民群众监督，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治共享的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浓厚氛围。每月制作大气污染问题视频，曝光大气污染的典型案例，并直接报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

附件：1.重点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企业名单
2.重点监管存续工地及地块名单

3.重点保洁路段

4.x月x日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现场督查问题清单

5.x月x日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现场督查问题整改反馈表

附件

重点挥发性有机物“一企一策”企业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县区	挥发性有机物重点企业	一企一策编制情况	一企一策综合治理情况
1	江西省江铜台意特种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	江西鑫隆泰建材工业有限公司	安义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	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	高新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	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高新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6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小蓝工厂	南昌县	省重点企业	已编制	
7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省重点企业	已编制	
8	江西川奇药业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9	江西奋发科技有限公司	安义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0	江西隆莱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进贤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1	南昌印钞有限公司	青云谱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2	江西恒协实业有限公司	进贤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3	南昌弘益药业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4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5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6	杭萧钢构（江西）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7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8	江西洪安化工有限公司	安义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19	南昌诚鑫包装有限公司	青山湖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0	南昌安昱达钢板制品有限公司	经开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1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车桥厂	湾里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2	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经开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3	江西省群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进贤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4	南昌市通亿塑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5	江西雄宇(集团)有限公司	进贤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6	江西力宏钢结构实业有限公司	进贤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7	江西丰彩丽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8	江西弘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29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0	晶能光电(江西)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1	南昌市兴赣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进贤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2	江西盐业包装有限公司	南昌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3	南昌市奇政模具机械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4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5	江西省兆驰光电有限公司	青山湖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6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7	江西欧迈斯微电子有限公司	高新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8	江西凯马百路佳客车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39	江西王力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高新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0	江西金柏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昌县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1	南昌辉门密封件系统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2	江西苏克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开区	2021年新增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3	江西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青山湖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4	江西西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开区	省重点企业	已编制	
45	方大新材料(江西)有限公司	高新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6	江西昌隆钢结构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7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48	南昌科瑞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编制中	
49	江西浙特电机有限公司	经开区	市重点企业	县区反馈停产、 搬迁	
50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经开区	省重点企业	已编制	

51	南昌市龙然实业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2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县区反馈涂装外包	
53	江西巴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安义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4	南昌华翔汽车内外饰件有限公司	南昌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5	江西瑞源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进贤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6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南昌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7	江西联胜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南昌县	市重点企业	已编制	
58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山湖区	市重点企业	未编制	
59	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区	市重点企业	县区反馈停产、拆迁	

附件 2

重点监管存续工地及地块名单

序号	工地（地块）名称	所在区县
1	南昌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土建施工项目 01 标四工区瑶湖东站	高新区
2	南昌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土建施工项目 04 标	青山湖区
3	南昌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土建项目，01 标一工区	青山湖区
4	中铁二局南昌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 01 标二工区项目	青山湖区
5	南昌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土建施工项目 03 标	青山湖区
6	南昌轨道交通 1 号线北延、东延及 2 号线东延工程土建施工项目 01 标三工区	青山湖区
7	辛家庵村（许村）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青山湖区
8	江西省强制隔离戒毒所全国统一戒毒模式综合改造工程	青山湖区
9	云城	青山湖区
10	南昌电子信息（LED）产业创新示范园三组团	青山湖区
11	南昌电子信息产业园项目部	青山湖区
12	临江学校建设项目	青山湖区
13	中铁十一局集团青山湖区（南镇村、塘山村）安置房项目	青山湖区
14	力高国资·雍江府	青山湖区
15	三千庭	青云谱区
16	南昌市青云谱区昌南大道周边安置小区（西后巷部分）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青云谱区
17	保利美的云筑	青云谱区
18	楞上村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青云谱区
19	万溪城中村改造安置小区项目	青云谱区
20	南昌万科四季都会二标段	青云谱区
21	东澜府	青云谱区
22	青园棚改安置房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青云谱区
23	南昌中航城项目二期 CN204-F03 地块二标段	青云谱区
24	保利南昌中航城五期 CN205-F06 地块项目	青云谱区
25	南昌中航城四期 CN205-C09 地块工程	青云谱区
26	保利南昌市青云谱区和光五期项目	青云谱区
27	洪都公司 07 号地块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二期安置房建设项目	青云谱区
28	中大汇	青云谱区
29	赣电洪府	青云谱区
30	保利南昌天汇 CN205-K07 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	青云谱区
31	美的新力公园天下一标段项目	青云谱区
32	悦湖华苑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青云谱区
33	江西惠民机械厂棚改项目（青云尚惠贤苑 7#楼）	青云谱区
34	博文学校新建项目	青云谱区
35	保利南昌时光印象 CN404-A02 地块项目	青云谱区
36	南昌市青云谱区南莲路周边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青云谱区

37	世茂云境项目	青云谱区
38	万科四季都会一标段	青云谱区
39	南昌九龙湖城市综合管廊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1 标段	红谷滩区
40	九洲高架东延工程（洪都大道-天祥大道）EPC 项目（一标段）东泰大道以西	青云谱区
41	九洲高架东延工程（洪都大道-天祥大道）EPC 项目（一标段）东泰大道以西	青云谱区
42	青云谱区洪都新城规划道路建设工程（三期）	青云谱区
43	青山湖西岸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部分道路含管廊工程）	东湖区
44	中铁大桥局集团南昌九洲高架东延工程 EPC 项目二标段	青山湖区
45	洪都航空文化园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青云谱区
46	赣江市民公园四期景观绿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工程一标段	红谷滩区
47	九龙过江大桥工程	红谷滩区
48	丹霞路（沿江北大道-青山湖北大道）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	东湖区、青山湖区
49	广州路东延工程（昌东大道-罗家二路）	青山湖区
50	洪州大桥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红谷滩区
51	桃花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西湖区
52	鸥鹏湾项目	西湖区
53	赣江明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	西湖区
54	联发·悦禧府	西湖区
55	恒盛商业广场项目	西湖区
56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安置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西湖区
57	南昌绿地朝阳中心项目 4-1#商业、办公楼	西湖区
58	中粮大悦城（南昌市朝阳新城 A02-06-1 地块）总承包工程	西湖区
59	南昌华侨城住宅三期（5-2B 地块）一标段	西湖区
60	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	西湖区
61	南昌华侨城住宅二期（4-2 地块）	西湖区
62	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法庭项目	西湖区
63	南昌华侨城住宅六期（1 地块）项目	西湖区
64	南昌市西湖区朝阳地块（九洲大街安置小区部分）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	西湖区
65	旭融 1927 风情商业街	西湖区
66	中粮大悦城（南昌市朝阳新城 D05-09 地块）	西湖区
67	南昌华侨城住宅五期（6-2A 地块）二标段	西湖区
68	绿地南昌象山南路 C 地块	西湖区
69	南昌市社会福利院服务对象生活区提升改造项目	西湖区
70	绳金塔民俗风情街建设工程项目	西湖区
71	朝阳洲双联时代广场项目	西湖区
72	南昌华侨城住宅七期（6-2B 地块）	西湖区
73	青湖苑	东湖区
74	紫金城一期 1#住宅楼及地下室	东湖区
75	南昌苏宁广场项目 SF02-01、SF02-02 地块	东湖区
76	赣电中心项目	东湖区
77	红原星城住宅小区项目-11#配套、住宅楼	东湖区
78	嘉里南昌综合发展项目二期办公楼	红谷滩区
79	江西慧谷-用友（南昌）产业园三期工程	红谷滩区

80	昆仑御一期项目	红谷滩区
81	联发红城投藏珑大境项目	红谷滩区
82	南昌祥生府项目	红谷滩区
83	海康威视南昌科技园项目	红谷滩区
84	翰林启城	红谷滩区
85	保利文化艺术城项目 JLH1204-A07 地块	红谷滩区
86	保利文化艺术城 B02 地块	红谷滩区
87	滨湖人文休闲商务示范区一期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88	红谷滩“北外滩”凤凰洲交通枢纽站	红谷滩区
89	南昌市妇女儿童社会服务中心新建工程	红谷滩区
90	红城投禧悦·雅云	红谷滩区
91	红谷滩生米镇南路村拆迁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92	华润(南昌)万象城一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红谷滩区
93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产教融合工程综合实训楼项目	红谷滩区
94	江西省妇幼保健院红谷滩医院(一期2标段)	红谷滩区
95	莱蒙都会商业中心 B8 地块一期	红谷滩区
96	力高凤凰新天二期	红谷滩区
97	南昌世茂红角洲 A-12-1 地块项目	红谷滩区
98	南昌市东城大道安置房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建设工程项目	红谷滩区
99	南昌市豫章中学红角洲新建工程	红谷滩区
100	上饶银行南昌分行营业大楼项目	红谷滩区
101	万象城 1#办公、酒店楼	红谷滩区
102	万象城 2#商业楼、地下室 2	红谷滩区
103	万象城 3#办公、酒店楼,地下室 1	红谷滩区
104	望城新区商品房项目一期(二标)	红谷滩区
105	望城新区商品房项目一期(三标)	红谷滩区
106	望城新区商品房项目一期(一标)	红谷滩区
107	新建南昌急救中心项目	红谷滩区
108	置地广场二标段	红谷滩区
109	中唯商业中心项目	红谷滩区
110	明园·九龙湾项目 G01 地块	红谷滩区
111	南昌百汇中心	红谷滩区
112	昆仑御二期项目	红谷滩区
113	南昌绿地国际博览城 JLH703-A01 地块 7#办公楼、8#酒店/办公楼、9#办公楼、10#商业楼、14#商业楼、16#西地库工程	红谷滩区
114	九龙湖片区起步区生米镇朱岗村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一标段	红谷滩区
115	南昌莱蒙都会商业中心 B8 地块二期	红谷滩区
116	南昌市生米丰都还建房二标段	红谷滩区
117	红谷滩生米镇南路村拆迁安置小区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118	保利高尔夫花园小学	红谷滩区
119	保利文化艺术城项目 JLH1204-A07 地块	红谷滩区
120	丰和新城北苑	红谷滩区
121	丰和新城商务综合体	红谷滩区
122	凤凰集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红谷滩区
123	红谷滩新区九龙湖片区新龙岗学校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124	南昌市洪都中医院(北院)二期工程项目	红谷滩区
125	鸿海中心项目	红谷滩区
126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体育馆项目	红谷滩区

127	江西省人民政府对外联络办公室 206 工程	红谷滩区
128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九龙湖片区 JLH601-B05、B06 地块项目	红谷滩区
129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九龙湖片区 JLH601-B05、B06 地块项目一标段	红谷滩区
130	理想城一、二期	红谷滩区
131	联发红城投·藏珑府	红谷滩区
132	联泰南昌红角洲 A-19-2 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	红谷滩区
133	岭口路集租房项目	红谷滩区
134	南昌 VR 科创城 JLH1702-A04、A05、B08 地块	红谷滩区
135	南昌 VR 科创城项目	红谷滩区
136	南昌航空大学研究生公寓一期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137	明樾府小区	红谷滩区
138	明樾府二期	红谷滩区
139	南昌平安金融中心【办公酒店、(自持)】【地下室 1】	红谷滩区
140	南昌市第一医院九龙湖分院	红谷滩区
141	南昌市 1508 工程	红谷滩区
142	南昌大学医学科技创新中心	红谷滩区
143	华皓中心项目	红谷滩区
144	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及诉讼服务中心置换迁建工程	红谷滩区
145	南水大厦	红谷滩区
146	江西省文印中心项目	红谷滩区
147	省直机关公务人员周转住房	红谷滩区
148	南昌工学院天工书院建设工程	红谷滩区
149	天江园乐邻里	红谷滩区
150	西客站 HJZ701-A04 地块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	红谷滩区
151	西站明珠小区二期项目	红谷滩区
152	新丰华都项目	红谷滩区
153	万科粹叠园 11-1#办公楼、2#地下室项目	红谷滩区
154	九龙湖片区起步区生米镇朱岗村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二标段	红谷滩区
155	南昌绿地国际双创中心商业一期项目 (DAK2016012 地块) 3A	
156	南昌恒大时代之光 10-12#楼、17#楼、28#独立商业、周边地下室主体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经开区
157	新洪都情苑一期项目 1 到 7 号楼、门卫、幼儿园、地下室	经开区
158	上罗和谐家园小区 1#、5#、6#楼、12 班幼儿园、商业 1	经开区
159	上罗和谐家园小区 2#、3#、7#、10#楼、商业 2	经开区
160	上罗和谐家园小区 8#、9#楼	经开区
161	上罗和谐家园小区地下车库	经开区
162	旭辉江来中心-H12 地块 A1#-A3#楼、A5#-A10#楼、B1#楼、地下室	经开区
163	旭辉江来中心-G03 地块 C1#-C3#楼、C5#-C13#楼、C15#-C16#楼、G1#楼、S1#楼、幼儿园、地下室	经开区
164	旭辉江来中心 H02 地块项目文体中心	经开区
165	旭辉中心水投天御	经开区
166	南昌市经开区海棠悦府	经开区
167	旭辉中心水投天樾一期	经开区
168	旭辉中心水投天樾二期	经开区
169	旭辉江来中心 H04 地块项目	经开区
170	江西农业大学科技大楼建设项目	经开区
171	七喜集团南昌医院	经开区
172	南昌经开区教育+文创产业基地项目 1#楼	经开区

173	南昌市双港大街上跨昌北立交桥梁改造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经开区
174	汉宇大厦项目	经开区
175	从鑫大厦项目	经开区
176	南昌经开区中心城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程	经开区
177	国网江西电力计量中心用房项目	经开区
178	下罗棚户区改造项目	经开区
179	江西艺术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工程（一期）项目	经开区
180	旭辉江来中心-经开中央公园	经开区
181	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榴云路停车场项目	经开区
182	东投海棠之恋项目	经开区
183	绿梦·隆和青岚书院	经开区
184	中海黄家湖项目	经开区
185	龙潭安置房项目	经开区
186	基督教德胜堂及两会综合楼工程	经开区
187	太平洋广场项目一标段	经开区
188	太平洋广场项目二标段	经开区
189	绿色创客科技园	经开区
190	江西省电子商务高级技工学校江西旅游文化教育实训基地	经开区
191	英雄大道、桂苑大道、昌西大道、海棠路	经开区
192	南昌经开区青岚水渠景观提升改造项目	经开区
193	南昌二中经开学校	经开区
194	森林公园学校异地重建项目	经开区
195	南天阳光小区配套小学工程	经开区
196	江投颐养·北园（设计、采购、施工）EPC 总承包工程	经开区
197	江西省南昌市经开区幸福河小区 PPP 项目	经开区
198	南昌理工学院人文教育学院实训楼	经开区
199	知语拾光	经开区
200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 5-6 栋建设项目	经开区
201	靖淞·学府里	经开区
202	经开区配套支路网建设工程——秋樱路、绿冠路、西昌路、幸福路	经开区
203	欧香小镇工程三标段	经开区
204	南昌申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00 万台制冷配件项目-1 厂房、2#楼办公楼、3#楼	经开区
205	南昌汇港供应链产业基地项目-1#-3#厂房、4#仓库、5#行政办公楼、6#宿舍食堂、7#门卫、8#-9#楼梯间	经开区
206	空港花园二期三标	经开区
207	空港花园二期四标	经开区
208	空港花园二期五标	经开区
209	双港安置房	经开区
210	南昌大参林产业基地项目厂房、配套用房楼、自行车棚、门房	经开区
211	洪城尚璟	经开区
212	白水湖学校新建教学楼、综合楼及改造工程	经开区
213	技术协同创新园（二期）	经开区
214	东田微光电子一期厂房及配套设施工程	经开区
215	国信未来 PARK 城项目一期	经开区
216	3 万吨/冷冻机油项目（一期）	经开区
217	新建区七里岗垦殖场 2017 年危房改造工程	经开区

218	赣江新区中学	经开区
219	南昌综合保税区 CLD 生活配套中心	经开区
220	经开区儒乐湖 RLH203-B02 地块项目	经开区
221	宏得海电子科技(江西)有限公司车载镜头模组二期项目	经开区
222	巴丁赛微(南昌)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亿只半导体模块封测制造项目	经开区
223	儒乐湖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儒乐湖西大街	经开区
224	南昌金钟汽车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实验大楼工程	高新区
225	龙江花园住宅二区 1#楼	高新区
226	电子商务服务外包特色产业综合体项目-服务型大厦 1#楼-4#楼、地下车库	高新区
227	中海艾溪湖北路项目 1#楼、2#楼、7#楼、8#楼、1#楼裙楼(商业)、8#楼裙楼(商业)、S2#楼(商业)、S3#楼(商业)、S4#楼(配套)、M1#楼(门卫)、A02 地下室、A09 地下室	高新区
228	中海艾溪湖北路项目 3#楼、4#楼、5#楼、6#楼、A03 地下室、A04 地下室	高新区
229	鸿海高新中心溪园 1#楼、2#楼、7#楼-12#楼、15#楼-19#楼、B1#楼-B3#楼、B4#楼幼儿园、B5#楼-B16#楼、地下车库(南北地块)	高新区
230	江西省建工集团研发中心	高新区
231	联发万科海上明月 1#-3#楼、5#-7#楼、9#楼、18#-20#楼、25#楼、S-1#楼、S-2#楼、开闭所、地下室一工程	高新区
232	联发万科海上明月 8#楼、10#-13#楼、15-17#楼、21#-23#楼、S-3#楼、S-5#楼、S-6#楼、S-7#楼、S-8#楼、S-9#楼、S-10#楼、S-11#楼、S-12#楼、燃气调压站、幼儿园、物业用房、地下室二工程	高新区
233	瑶湖智能制造科技园项目(实验大楼 1、实验大楼 2、员工宿舍 1、员工宿舍 2 员工宿舍 3、厂房 1、厂房 2、食堂及配套设施、工具房及月光工作室、仓库、门卫及面试、大门、连廊、地下车库)	高新区
234	方大·上上城(二期)东岸首座	高新区
235	南塘比邻广场项目	高新区
236	湖城大境 B05 地块 1-17#楼及地下室、B08 地块 18#楼	高新区
237	滁槎安置房三期地块三项目	高新区
238	湖城大境 B06 地块 1#-18#地下室门卫及装修工程	高新区
239	专用指控及保障装备产业化项目一标段	高新区
240	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高新区
241	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续建项目	高新区
242	滁槎安置房三期地块二西区	高新区
243	五星花园一期 B 区项目	高新区
244	南昌高新电子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高新区
245	湖城大境 A01 地块 1-10#及 15#楼	高新区
246	瑞圣特科技南昌工业园项目	高新区
247	专用 VR/AR 及模拟训练装备产业化项目一标段	高新区
248	中微南昌产业化基地项目-机电装修及洁净系统集成工程	高新区
249	专用指控及保障装备产业化项目二标段	高新区
250	唐人科技产业园 1#楼	高新区
251	唐人科技产业园 2#-7#楼	高新区
252	巷口祥和嘉园(设计、采购、施工)EPC	高新区
253	日新拆迁安置房工程	高新区
254	特康科技医学检验设备及软件综合实验楼	高新区
255	辉翠大厦	高新区

256	地铁存车场拆迁安置房（二期）工程	高新区
257	赣电东方城项目 A 区	高新区
258	赣电东方城项目 B 区	高新区
259	紫阳大道综合改造拆迁安置二期增建项目	高新区
260	南昌航空科创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三期）——南昌高新区航空南区规划四路（航空南区规划三路——航空南区规划五路）	高新区
261	赣电东方城项目 C 区	高新区
262	联发中心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高新区
263	航空配套材料研究院项目附属楼、厂房和车间一、厂房和车间二、厂房和车间三、门卫、地下室	高新区
264	旭辉·高新江来 262 亩 01 地块 Y9#-12#楼、Y15#楼、Y17#楼、G1#-G3#楼、G5#-G8#楼、G13#楼、G16#楼、G18#-G22#楼、S1#-S3#楼、S5#楼、S6#楼、H1#楼、H3#楼、H5#楼、H6#楼、A01#楼、地下室；06 地块 P1#楼、P2#楼；12 地块 A2#楼、地下室	高新区
265	江西省科学院倒班宿舍（人才公寓）工程建设项目	高新区
266	文苑路与东风路交叉口污水提升泵站项目	高新区
267	赣能办公楼、赣能培训中心室内装修工程	高新区
268	南昌易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南昌高新电子信息产业园五号园区项目 1#实验楼（1-2 层）、2#厂房（1-3 层）、3#综合楼（1-5 层）装修工程	高新区
269	力高国资 · 雍江府	青山湖区
270	裘家洲生态保护工程	红谷滩区
271	乌沙河泵闸枢纽工程	经开区
272	蓝天碧水幼儿园办公用房	东湖区
273	南昌明昌农业有限公司建设生产用房	青云谱区
274	南昌骏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其他办公用房	东湖区

附件 3

重点保洁路段

所属县区	重点路段
经开区	枫林西大街、海棠北路、麦园路、昌西大道、紫荆路、青岚大道、方志敏大道、玉屏西大街
红谷滩区	丰和中大道、红谷中大道、赣江中大道、会展路、世贸路、翠苑路、雅苑东路、翠林路
东湖区	民德路、苏圃路、沿江北大道、青山北路、青山南路、洪都北大道、爱国路、豫章路、上沙窝路；
西湖区	灌婴路、施尧路、大市场东路、抚河中路、洪城路、抚生路、抚生南路、天云路、子羽路
青云谱区	岱山东路、子真路、个山路、定山路、焕章东路、青云谱路、南莲路
青山湖区	南京东路、北京东路、上海路、青山湖大道、高新大道、国威路
高新区	火炬六路、火炬二路、金庐北路、火炬大街、高新大道、京东大道、高新五路、艾溪湖北路
市城管局	昌南大道、英雄大桥、八一大桥、南昌大桥、九州高架、解放西路、昌东大道、井冈山大道、富大有路、洪城路

附件 4

X 月 X 日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现场督查问题清单

总序号 ¹	县区	名称 ²	问题类型 ³	现场问题 ⁴	照片	备注
1			企业类			
2			管理类			

注：1. 总序号编写应根据日期进行顺延，便于属地、部门反馈及开展回头看；

2. 名称是指现场督查的企业、工地、道路、餐饮及所发现问题主体名称，如 XX 企业或 XX 道路；

3. 问题类型填报企业类、管理类，扬尘、油烟、焚烧等归至管理类；

4. 现场问题应准确表述，如 XX 车间 XX 设施未运行，XX 工地车辆冒黑烟，扬尘污染严重，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等。

附件 5

x 月 x 日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现场督查问题整改反馈表

总序号 ¹	县区	名称	现场问题	整改措施 ²	完成情况 ³	整改照片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联系方式

注：1. 总序号是指附件 4 中《x 月 x 日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现场督查问题清单》中对应问题总序号；

2. 整改措施应针对存在的问题，依法依规进行处理，不能立即整改的应明确计划措施及完成时间节点，按日反馈整改进展；

3. 完成情况应写“已完成”或“未完成”；

4. 本反馈表应在收到问题后 2 日内反馈报送。